

全国认证认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国认标委秘函 (2017) 18 号

关于公开征集 2017 年度立项认证认可国家标准 起草单位及人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标准委关于下达 2017 年第一批国家标准制修订计划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由全国认证认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261)提出的 6 项国家标准项目已通过国家标准委批准获得立项(名单见附件 1)。为广泛吸收认证认可行业各利益相关方参与，充分依托行业资源开展认证认可标准化工作，SAC/TC261 秘书处决定面向社会公开征集已立项国家标准项目的起草参与单位和起草专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国标项目介绍

此次公开征集起草单位和起草专家的 6 项国家标准项目归口单位为 SAC/TC261，现已正式通过国家标准委立项审批。国家标准项目的承担单位已在《通知》中列明，此次征集的为国家标准起草参与单位。此次立项标准中序号 1-3 为国内自主起草标准项目，序号 4-6 为等同转化国际标准项目。

二、报名要求及起草组组建

每项标准承担单位报名人数不得超过三人，参与单位报名人数不得超过两人。报名参加国家标准起草的单位应能为国家标准的起草提供以下资源支持：

1.经费支持：起草单位应根据相应国家标准项目的翻译、起草、审定、宣贯等工作需要，通过承办会议、邀请专家等方式予以支持标准制修订费用；

2.技术专家支持：起草单位应为相应国家标准的起草提供专家支持，所推荐专家应具备较强的专业工作能力，并能保障其充分参与国家标准制修订过程并完成所承担的工作任务。等同转化国际标准的国家标准项目，所推荐专家应具备较强的英语能力水平。

3.起草组组建：SAC/TC261 秘书处和项目承担单位将根据报名情况择优组建起草组。

三、其他要求

请报名参加国家标准起草的单位填写《认证认可国家标准起草单位报名表》(见附件2)，并于2017年7月3日之前报送中国认证认可协会技术标准部。报名表应同时提供电子版和纸面盖章件，电子版报名表请通过电子邮件反馈，盖章件请寄送至中国认证认可协会技术标准部。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亚宁；

联系电话：010-65994376，传真 010-65994314；

电子邮件：wangyn@ccaa.org.cn；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10号，邮编100020。

附件：1.立项国家标准项目名单

2.认证认可国家标准起草单位报名表



附件 1

立项国家标准项目名单

序号	名称	项目编号	承担单位
1	合格评定 非可溯源生物质控品 质量控制规范	20170408-T-469	山东出入境检验 检疫局技术中心
2	检测实验室安全 第 6 部分：电离 辐射因素	20170409-T-469	中国合格评定国 家认可中心
3	合格评定 检验检测服务风险管 理指南	20170410-T-469	中国合格评定国 家认可中心
4	合格评定 管理体系审核与认证 机构能力要求 第 7 部分：道路交 通安全管理体系审核与认证能力 要求	20170454-T-469	中国船级社质量 认证公司
5	合格评定 有形产品认证方案示 例	20170455-T-469	中国质量认证中 心
6	合格评定 管理体系审核认证机 构要求 第 6 部分：业务连续性管 理体系审核认证能力要求	20170456-T-469	中国信息安全认 证中心

附件 2

认证认可国家标准起草单位报名表

参与单位名称					
参加标准名称					
推荐专家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行政职务		职称		学历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传真	
工作经历					

<p>参加国内外标准化 技术工作情况</p>	
<p>专业能力特长</p>	
<p>单位负责人意见</p>	<p>同意推荐并提供相应经费和专家支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字：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盖章)</p>

注：如报名参加多个国家标准项目，则每个国家标准项目填写一张报名表。

抄送：国家认监委科技与标准管理部，存档（2）。

全国认证认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17年6月19日印发
